

2016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

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
2017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二、2016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2016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五、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201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八、2016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九、2016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唐县水利局革命北罗水泵水电站承担的主要职责有：

（一）负责北罗水泵水电站的防汛工作。

（二）负责北罗水泵水电站工程设施的运行维护与管理工作。

（三）负责执行国家水利工作方针、政策及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

（四）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

（五）负责效益范围内农业灌溉供水、发电和水费、电费收缴工作。

（六）保证北罗水泵水电站工程设施安全的发挥效益。

（七）执行上级主管部门安排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是水利局下属股级自筹事业单位。单位年末编制人数 24 人,其中事业 24 人。实有人数 13 人,其中事业 13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 决算表

详情见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pdf

第三部分 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 2016 年度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 2016 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15.23 万元，本年支出 113.74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为 1.49 万元。收入比 2015 年总决算增加 115.23 万元，支出比 2015 年总决算增加 113.74 万元。收支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16 年度纳入财政预算。

二、2016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15.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5.23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 财政拨款收入 115.23 万元。是当年预算安排的资金。较 2015 年决算增加 115.2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16 年度纳入财政预算。

(二) 无事业收入。

(三) 无其他收入。

三、2016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13.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0.74 万元，占 97.4%；项目支出 3 万元，占 2.6%。

四、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情况。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15.23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115.2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16 年度纳入财政预算。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2016 年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财政拨款支出 113.74 万元，用于以下方面：人员经费 106.3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4.35 万元，泵站维修 3 万元。

五、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4.32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为 113.74 万元，占年初预算增加 1.09%，增加原因为调整预算。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3.74 万元，增长 100%。增加原因是本单位 2016 年度纳入财政预算。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3.74 万元，按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4.32 万元；农林水支（类）出 104.43 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 4.99 万元。

（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4.32 万元，主要是水电站职工的医疗保险缴费。

（2）农林水（类）支出 104.43 万元，主要是水电站工资福利及日常经费支出。

（3）住房保障（类）支出 4.99 万元，主要是水电站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74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 96.34 万元，2015 年决算数增加 96.34 万元，增长 100%。增加原因是本单位 2016 年度纳入财政预算。

2、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 万元，2015 年决算数增加 4.35 万元，增长 100%。增加原因是本单位 2016 年度纳入财政预算。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06 万元，2015 年决算数增加 10.06 万元，增长 100%。增加原因是本单位 2016 年度纳入财政预算。

六、“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情况说明

2016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年初预算未安排，2015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用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年初预算未安排，2015 年公务接待费用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辆，预算未安排，2015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因公出国（境）费用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年初预算未安排，2015 年因公出国（境）费用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016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数为零。

七、2016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 2016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空表列示。本单位 2016 年度纳入财政预算，2015 年度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八、2016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省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

（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按照省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唐县水利局北罗水泵水电站对2016年初确定的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

九、2016年度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的说明

2016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5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其中，水费支出0万元，我单位本年未发生水费支出，与去年情况一致，未发生变化；电费支出0.30万元，因上年未纳入预算管理，我单位2015年无部门决算报表，比去年有所增加，未超预算执行。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唐县财政局2016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县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其他交通费用：指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主要是机关及参公事业单位发放的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财政事务：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四）科学技术管理事务：反映各级政府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应用研究：反映在基础研究成果上，针对某一特定的实际目的或目标进行的创造性研究工作的支出。

(十六) 技术与开发：反映用于技术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十七) 社会科学：反映用于社会科学方面的支出。

(十八)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九) 农村综合改革：反映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二十) 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